

朝阳市财政局预算指标通知

朝财指教〔2019〕667号

关于下达2019年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19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指标的通知》（辽财指教〔2018〕581号）和《关于下达2019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指标的通知》（辽财指教〔2019〕349号）精神，现下达你县（市）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专项资金23270千元。收入列支科目“1100245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增列“20502教育支出”相关科目。政府经济分类列支科目“51301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科目。具体项目明细详见附件。

中央财政继续支持农村公办义务教育学校维修改造、抗震加固、改扩建校舍及其附属设施，各地要统筹安排资金，改善农村

公办学校办学条件，既要重点支持贫困地区特别是深度贫困地区的学校食堂建设，又要兼顾涉农区的农村学校校舍维修改造。

请及时拨付资金，加强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来源：上级专项补助

支付方式：实拨

附表：2019年农村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以奖代补资金分配表



抄送：朝阳市教育局，局内预算科、国库科、财政监督科

朝阳市财政局教科文科拟文

2019年9月4日印发

朝文备注：0344

2019年农村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以奖代补资金分配表

单位：千元

县区	合计	辽财指教（2018）581号	辽财指教（2019）349号
合计	23270	81920	58650
北票市	2000	7041	5041
凌源市	2000	7041	5041
朝阳县	10000	35204	25204
建平县	3270	11511	8241
喀左县	2000	7041	5041
双塔区	2000	7041	5041
龙城区	2000	7041	5041